

「中箭」侵隱私 搵義工替死

疑用「學民」資料發短訊 河童三七潛水零承擔



在「香港中箭(眾志)」眼中，個人私隱有多重要？答案可能是「零」。有部分原「學民思潮」成員近日接獲「中箭」的短訊，「邀請」他們參加昨日舉行的「中箭」義工聚會。他們質疑「雙學」頭頭包括河童鋒(黃之鋒)等在未經同意下私自將「學民」支持者的個人私隱「轉賬」到「中箭」，侵犯個人私隱，更發起各「受害者」到個人私隱專員公署投訴。河童鋒以至「中箭」主席、立法會議員羅三七(羅冠聰)未知是否「身有屎」，一直未有公開回應，僅該名發送「邀請」的義工稱「都是我的錯」，被網民質疑是搵替死鬼，毫無身為從政者的承擔。

■記者 羅旦

多名前「學民」成員在fb發帖，稱他們從未參加過「中箭」的活動，但一名為「Kyle Chau」的「中箭」義工就「邀請」他們出席昨日舉行的「中箭」義工聚會。他們稱，自己只在「學民」時留下過個人的聯絡資料，懷疑有人在未得到他們的同意下，將這些資料由「學民」轉賬到「中箭」，涉嫌侵犯個人私隱，更令人擔心「中箭」，包括其主席羅三七會出賣他們的個人私隱。

未加入「中箭」前「學民」誓舉報

fb專頁「傑出關公系列」就「回帶」道，「年初，黃之鋒講過學民應該由新學生組織取代，政黨選政黨，學運選學運，但如今，學民成員嘅聯絡資料，唔知點解落入一個獨立政黨手中，所謂「獨立」又唔知點「獨立」法？」

事件在網上引發掀然大波，不少收到短訊者均表示會向個人私隱專員公署舉報。

不過，無論是「中箭」、河童鋒以至羅三七等「中箭」頭頭均未有一個公開的說法。發出該短訊的「Kyle Chau」，則在其個人fb發帖道歉，稱自己曾經是「學民」成員，「在今次發放訊息時，我錯誤登入了學民思潮的舊sms list，並把訊息發放給前學民思潮成員。因我個人的疏忽和失誤對大家帶來不便和困擾，我十分抱歉和內疚。同時我謹此澄清，香港眾志或羅冠聰議員辦事處並未有以上sms list資料。我再次向各位受影響的前學民成員道歉。」

網民與「熱狗」質問資料庫下落

不過，網民對此並不收貨。「Michael Ho」貼文稱，「喂，你claim(自稱)你『香港眾志或羅冠聰議員辦事處』並未有以上sms list資料，而你作為眾志義工又access(存取)到我哋電話，要我哋點信你哋無我哋電話號碼？利申：保留追究權利。」

「無敵神駒」仇思達也批評道，「『學民思潮』和『香港眾志』的賤，是一脈相承的。……一名『義工』承認責任，竟宣稱曾經登入『學民思潮』的sms list，錯誤發放訊息予該等人士。事實證明，即使『學民思潮』結束，卻沒有將多年來搜集的個人資料銷毀，竟繼續給新成立的『香港眾志』，置個人私隱於不顧，完全是卑劣的行為。」

親「熱狗」的「米曹」也在fb要求「中箭」交代，「第一，呢個錯唔係就咁係個人ac道歉就可以算。第二，究竟點解仲可以隨便拎到前學民成員嘅個人資料？第三，究竟學民思潮前成員嘅個人資料有無銷毀？」前「熱狗」首領黃洋達之妻陳秀慧則擲揸道：「我又真係未見過一個組織出咗問題係要個做嘢既人出黎(嚟)頂。」

「中箭」主席羅三七當選了立法會議員，已不再是「街頭抗爭者」，未來的一舉一動將影響香港不少市民的福祉，卻仍如此輕忽大意，投票給他的選民，萬一自己的聯絡資料莫明其妙地落入傳銷公司之手，就不要問點解了！



河童鋒與羅三七(羅冠聰)未知是否「身有屎」，一直未有公開回應涉侵犯私隱事件。資料圖片

有專頁批評「中箭」無交代為何持有「學民」資料庫，寸「中箭」毫無承擔。fb圖片

消息 昨日 下午9:01

眾志提醒您，明天就是義工會了，希望聽日可以見到你。

【香港眾志 義工會】

香港眾志將會在明天，十月一日一下午舉行義工會，共同討論眾志未來發展方向，誠邀所有義工出席本週六聚會。我們期待您的到來。

日期：10月1日(星期六)
會議時間：下午2時至5時
地點：Thinkaholic
銅鑼灣駱克道491-499號京都商業中心21/F
查詢：Kyle (9606)

Kyle Chau 昨天22:53

各位，我是香港眾志義工Kyle，負責發放明日眾志義工會的資訊。我曾經是學民思潮成員。在今次發放訊息時，我錯誤登入了學民思潮的舊sms list，並把訊息發放給前學民思潮成員。因我個人的疏忽和失誤對大家帶來不便和困擾，我十分抱歉和內疚。同時我謹此澄清，香港眾志或羅冠聰議員辦事處並未有以上sms list資料。我再次向各位受影響的前學民成員道歉。

Fung Ho Chuen和另外100人 35則回應 37次分享

事件揭發後，僅該名發送「邀請」的義工稱「都是我的錯」，被網民質疑是搵替死鬼。fb圖片

傑出 傑出關公系列 13小時

話說昨晚 香港眾志 Demosistō 將呢個 SMS Broadcast 咗去 學民思潮 Scholarism 成員嘅 mailing list

年初，黃之鋒 Joshua 講過學民應該由新學生組織取代，政黨選政黨，學運選學運

但如今，學民成員嘅聯絡資料，唔知點解落入一個獨立政黨手中，所謂「獨立」又唔知點「獨立」法

至今，嚟務司徒甚至連交代都無一聲，咁就叫學人從政，咁就叫面對群眾，唔係呀嗎？

網民狂轟「中箭」侵犯私隱

Vita Chan：同本民前保留提名人資料，用來揀選plan b提名人，有異曲同工之妙！

林恒安：細思恐極。組織解散之後唔係係應該del(刪除)機密資料架(噪)咩？眾志手頭上仲揸住幾多學民嘅涉(機)密、關個人私隱事嘅資料？有幾多人可以access到？

Chiman Chan：噢，好似有人違反個人私隱條例，同未經當時(事)人同意用作宣傳或傳銷活動，好似拉得？

Mac Ho：係個人資料遭誤用嘅時候，你應該通知所有受影響人士，例如透過電郵、電話等方式聯絡返我地(咁)，等我地(咁)知道呢件事。……今次組織停運後仍然可以俾人任意存取，我會向私隱專員投訴呢件事。

Chigo Fly Lee：唔×係玩泥沙呀！求其搵條嘍出嚟預飛！依家係違法，公開咗別人私隱！

Leung Tak Man：交低咗嘅個人資料就如潑咗出去嘅水呀！

Echo Yun：哇，點解眾志會有前學民啲野(嘢)既(嘅)？好似你連前秘書處都唔係……我想問究竟你地(咁)眾志點會有學民資料！

Steve Cheung：即係咁，我退出咗學民3年，係咪可以解讀為3年以嚟學民都有刪除我嘅個人資料，同埋到底仲有咩人可以access(存取)到呢個supposed(本來)應該唔再存在嘅list(名單)？

Kitty Lam：資金、資料庫、光環、人脈關係，均自動「過繼」，千秋萬世！

Siufu Wong：真白痴，以為搵個so-called(所謂)義工出嚟頂就有事，多啲苦主去舉報，告到中箭×街！

馬仔：十分香港生態呀，員工既(嘅)錯係員工個人既(嘅)錯，老細既(嘅)錯都係員工個人既(嘅)錯！

資料來源：facebook 整理：羅旦

6項保障私隱原則 涉犯5處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所有負責處理個人資料者須依從條例核心的6項保障資料原則。違反保障資料原則並不直接構成刑事罪行，惟私隱專員可發出執行通知，指令違反的人士/機構採取補救措施，而不遵守執行通知屬刑事罪行，一經定罪，可被判處最高罰款港幣5萬元及監禁兩年。

若有人認為其個人資料私隱受侵犯而蒙受損失，可根據條例向相關的資料使用者申索。私隱專員可代其提出法律程序以尋求補償，並給予法律協助。

「中箭」是次衰咗咩？根據私隱條例的6項原則，「中箭」所為或已違反了其中的5項，包括：

- 1、收集資料原則：資料使用者……須以切實可行

的方法告知資料當事人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以及資料可能會被轉移給哪類人士。

2、資料準確及保留原則：……資料的保留時間不應超過達原來目的實際所需。

3、使用資料原則：除非得到資料當事人自願和明確的同意，個人資料只限用於收集時述明的目的或直接相關的目的。

4、資料保安原則：資料使用者須採取切實可行的步驟，保障個人資料不會未經授權或意外地被查閱、處理、刪除、喪失或使用。

5、公開政策原則：資料使用者須採取切實可行的步驟來公開其處理個人資料的政策和行事方式，並交代其持有的個人資料類別和用途。

■記者 羅旦

鄭錦滿回帶辣「本民前」爆搞私怨



「小朋友齊打交！」「熱狗(熱血公民)」和「本土民主前線」的私人恩怨，就是如何理也理不清。超音鼠(鄭錦滿)此前狂數「本民前」，結果反被「本民前」中人揶揄「搶光環」。在沉寂數日後，超音鼠又再發帖，更附上原「本民前」發言人衛碧君給他的私訊，證明在立法會新界東補選時，是「本民前」邀請他為獨琦(梁天琦)站台，並非「搶光環」。被翻舊賬，衛碧君在fb反擊，批評超音鼠搞私怨。

疑為「本民前」成員的「Joy Kwan」近日在fb發帖，回帶批評超音鼠經常掛在口邊的諸如「佔鐘」時主導「拆大台」等全是謊言，而其為人為求上位不擇手段，見高拜見低踩，更將「成班戰友擺上枱」「大家都睇得出滿仔佢係鍾意周圍圍(竊)同揮光環叮叮叮，權衡過利弊之後係全體一致否決佢加入(本民前)」。

鄭錦滿短訊爆獨琦曾邀站台

以為點中超音鼠死穴？乜唔明咩叫「私怨大過天」咩？超音鼠近日出帖，就將在新界東補選時任「本民前」發言人的衛碧君給他的私訊擺上枱，該私訊是邀請超音鼠抽空出席2月20日晚獨琦在沙田舉行的造勢大會。超音鼠以此證明自己不是「搶光環」，而是有人邀請他為獨琦站台的。

他在帖文中稱，「我睇前面啲咪，後面就講是非，又話我咪左鑰右鑰，又話搶光環，好心有時間就專心做好街站喇。已經專登唔去有傳媒採訪(嗰)喇選舉巡遊呀、大型街站咁，費事本民前班私怨×又是非耳語，做到被人鬧『而(嘅)家係梁天琦選唔係你選，你洗(使)乜咁博！』、『佢地(咁)唔會多謝你！』都繼續做。……但係如果要講到……本民前有主動要求過別人幫忙，就真係一個天大笑話！」

「熱狗」追咬 祝黃梁「終身監禁」

「熱狗」群起而攻，批評獨琦以及「本民前」另一發言人偉哥仰(黃台仰)忘恩負義，更祝願干犯暴動罪的兩人「最好判終身監禁」。衛碧君忍不住在自己的fb發帖，「我自問都好俾面(男)鄭錦滿呀，一個××佢嘅post都有出過，呢啲係咪叫你不愛搞私怨私怨也會自動

鄭錦滿新增了2張相片。 2小時

忍唔住講兩句，新東補選其他人嘅角色我不便多談，就講自己。嗰網台節目中都講過幾次，我一直係網台節目及街站幫忙宣傳。

做到咩程度呢？我睇前面啲咪，後面就講是非。又話我咪左鑰右鑰，又話搶光環，好心有時間就專心做好街站喇。……查看更多

Amber Grimes Wai

HELLO

ITS AMBER

Amber Grimes Wai

因為我地籌辦都比較趕急，所以今日先作出邀請，希望閣下見諒，並衷心希望你能夠抽空出席，給予天琦支持鼓勵。如果不能出席都無問題的，知會翻就OK的了，謝謝你~

會去咗

好，收到

Hello四眼

今日你同鬆泰會同一個section，總發言時間為大約7分鐘，多或少少有問題

個人嘅發言時間或者要麻煩你地兩個預先夾夾

謝謝！

鄭錦滿公開衛碧君短訊，爆獨琦曾邀站台。fb圖片

搞上你呀？」

「本民前」支持者「Hati Li」就以超音鼠披露的對話中「如果(超音鼠)不能出席也都無問題的」一句，揶揄道，「原來你(衛碧君)當時講到明唔黎(嘍)都得，比(男)我就唔好意思出現囉×。」「Terry Wu」則稱，「我決定全面無視熱狗，成班都×嘅，×黎(嘍)都廢×事……對呢d(啲)等執笠嘅團體，無謂浪費精神。」

「熱狗」同「本民前」互咬個沒停，大家點睇？當睇戲咁睇囉！

■記者 羅旦

「熱狗」狂咬「本民前」

陳陶陶：咁又周圍同人講熱普城自己去搶補選光環？當時既(嘅)本民前有鬼光環！

Eunice Mo：補選如果唔係毓民叫到去幫忙，識佢咩梁天琦，寂寂無聞，有×光環！

Yee Yeung：一句講晒，本民前過橋抽板！

Jani Cheung：好似黃洋達話撐佢補選係「大局為重」。唔幫手就算，但都唔使掉(調)轉頭中傷「永續基本法」，而(嘅)家仲話無要過人幫補選。

Fifi Brown：立會選舉前，我還把ray wong(黃台仰)同梁天琦當做英雄，如今，希望如他們所言：如果有日他們變了，群眾可以把他們從大台拉下來。

Eunice Mo：本民前其實一直都富貴，行動好鬼，……我們幫錯人了。幫他們拿了政治本錢，就反咬我們，這樣的人格，天滅！

Lado Fok：佢地(咁)比(俾)人唱時，熱普城幫佢地(咁)，教主熱普城比(俾)人唱時，佢地(咁)踩多一脚，置熱普城於死地。

Carlos Wong：一次選舉，睇清晒班人渣嘅面目！

Mandus Lau：呢班本民青打壞，講野(嘢)靠×吹做野(嘢)夠空虛，祝果(啲)兩兄弟(黃台仰及梁天琦)終身監禁！

資料來源：facebook 整理：羅旦

梁頌恆揚言「多版本」加料宣誓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立法會秘書處強調，議員宣誓須跟足誓詞字句和形式，完整讀出誓詞，否則會視作無效，不能開會及投票。不過，「青年新政」候任立法會議員梁頌恆昨日聲言，效忠香港人等字眼，並會構思多個版本的誓詞，「由Plan A試到Plan E」。他聲稱秘書處只要求議員讀畢官方誓詞，「讀完之後加啲乜嘢就閣下自理。」

稱「加啲嘢」無問題

根據《宣誓及聲明條例》，立法會議員須於其任期開始後盡快作出立法會誓言，如果拒絕或忽略作出誓言，須被取消其就任資格。梁頌恆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聲言根據自己理解，在誓詞中「加一啲嘢」是沒有問題的，立法會的要求是要全部讀出官方誓詞，「讀完之後加啲乜嘢就閣下自理。」

他聲言，會在誓詞中加入一些「基本的」元素，如「效忠香港人」，也會考慮加入手勢或以衣着表達訴求等，更會構思幾個版本的誓詞，「由Plan A(試)到Plan E」，以滿足秘書處的要求。

被問到如何在議會「抗爭」，梁頌恆稱自己「有原則無底線」，「原則」是要解決問題，若特區政府拒絕溝通，只求夠票通過議案，「代表民意抗爭就係合理」。至於何時用何種抗爭手法，他說市民能夠分辨，而自己也考慮民意行事，更稱如果自己一入議會就拉布，「相信好多市民都唔會放過我」，但若遇到「違反民意」的議題，如早前的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唔拉布，啲網民就唔放過我。」